

(b) 好茶養生須

(i) 授權合資公司使用「Hocha」或「好茶養生」品牌名稱之權利，並向合資公司提供其專有技術；及

(ii) 就合資公司之營運提供管理服務，

初步期間為三年（「期間」），並可在訂約方相互同意之情況下，選擇將期間延長額外兩年。

B. 長悅須負責促使其他潛在投資者在訂約方將予同意之條款規限下投資於合資公司。

合資公司之股權：	長悅及好茶養生將分別擁有合資公司之51%及49%股權。
合資公司之業務範圍：	於大中華及東南亞地區推廣、分銷及銷售「Hocha」或「好茶養生」品牌名稱旗下產品。
未來出資及溢利分享：	任何未來出資及溢利分享須按長悅、好茶養生及其他額外投資者（如有）於合資公司之股權百分比作出。
董事會組成及管理：	合資公司之董事會須於所有時間均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董事須按長悅不時要求委任或罷免，而一名董事須按好茶養生不時要求委任或罷免。
轉讓權益及優先購買權：	倘任何一方（「賣方」）有意出售、轉讓或處置其於合資公司之全部或任何部分股份，則賣方須就購買該等合資公司股份向另一方提供優先購買權。

有關好茶養生之資料

好茶養生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一般貿易及以「Hocha」或「好茶養生」品牌名稱經營店舖。

於本公告日期，好茶養生經營兩家實體店（位於觀塘及旺角）及一間在香港提供送貨服務之網店。於「Hocha」或「好茶養生」品牌名稱旗下經營之產品主要包括養生茶產品、水果茶產品、膏品產品、即食湯品及零食。為推廣產品，好茶養生參與HKTVMall及Ztore.com的商店加盟計劃。好茶養生亦開設快閃店，並與分銷商合作，包括但不限於百佳、誠品書店、中國石化EASYJOY、診所及藥房。

好茶養生已就生產、加工、包裝及分銷其產品與一間中國生產廠房建立夥伴關係。於二零一八年，該生產廠房已獲歐洲認證（香港）有限公司頒發「ISO9001」及「ISO22000」證書，認證其質量管理體系及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成立合資公司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及經營旅遊業務、財資管理業務、放債業務，以及提供證券、資產管理及財務諮詢服務。

合資公司將主要從事於大中華及東南亞地區推廣、分銷及銷售「Hocha」或「好茶養生」品牌名稱旗下產品。根據合資協議，好茶養生須授權合資公司使用「Hocha」或「好茶養生」品牌名稱之權利，並就合資公司之營運向其提供專有技術及管理服務，而長悅須負責促使其他潛在投資者在訂約方將予同意之條款規限下投資於合資公司。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之一為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為了運用其客戶基礎及於財務諮詢服務方面的專業知識，本集團將就引入潛在投資者擔任企業融資代理，以連同好茶養生及長悅為合資公司提供資金。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物色適當人士為投資者。

根據合資協議，好茶養生及長悅對合資公司之任何資本承擔將並無責任。倘出現任何資本承擔，本公司將就此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董事認為，合資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訂立合資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GEM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成立合資公司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不超過5%，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成立合資公司並不構成須予公告交易。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語將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063)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運作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資協議」	指	長悅與好茶養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之合資協議，內容有關成立合資公司
「合資公司」	指	將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合資公司

* 僅供識別

「長悅」	指	長悅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好茶養生」	指	好茶養生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Global Mastermind Holdings Limited
環球大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國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偉先生、蒙建強先生及蒙品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國豪先生、馮維正先生及黎學廉先生所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globalmholdings.com內刊載。

* 僅供識別